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管制人員：工業貿易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預算.....	23.754 億元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507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503 個，減幅為 4 個。.....	3.160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1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1,332.330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對外貿易關係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2) 支援及促進貿易	
綱領(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詳情

綱領(1)：對外貿易關係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53.1	167.2	174.0 (+4.1%)	184.4 (+6.0%)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增加 10.3%)

宗旨

2 宗旨是為香港的貨物、服務及投資在外圍市場爭取和保持最大的市場准入機會及公平待遇，支援香港在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下擔當國際貿易中心的角色。

簡介

3 工業貿易署負責維持香港與其貿易伙伴的貿易關係，以及推廣並維護香港的貿易利益和權利。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架構下以規則為本的多邊貿易制度是香港對外貿易政策的基石。香港作為世貿組織的創始成員，自回歸祖國後，以「中國香港」的名義繼續以單獨成員身分參與世貿組織。

4 工業貿易署繼續積極參與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的事務。該組織的目標是實現成員經濟體系之間貿易與投資自由開放。香港與亞太經合組織其他成員的貿易約佔本港外貿總額的八成。

5 自香港與內地在二零零三年簽訂《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後，雙方一直尋求貿易和投資進一步開放，並促使已公布的開放措施得以順利和有效落實。為此，工業貿易署統籌各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與內地當局協商。

6 根據世貿組織的最新統計數字，香港於二零二二年位列全球第十大商品貿易經濟體及第二十三大商業服務貿易經濟體。

7 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工業貿易署的主要工作包括：

- 積極參與世貿組織，包括：
 - 為參與二零二四年二月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布扎比舉行的世貿組織第十三次部長級會議作準備；
 - 為香港於二零二三年八月接納《漁業補貼協定》作準備；
 - 監察並應對令香港貿易利益受損和對多邊貿易制度構成系統性風險的貿易限制措施，以維護香港的權益；
 - 就美國政府對香港原產的進口貨品實施經修訂的來源標記規定，根據世貿組織爭端解決機制採取行動，以維護香港的權益和利益；
 - 對世貿組織持續進行的談判和討論作出貢獻，特別是關於規則、投資便利化、電子商貿、服務貿易本地法規、中小微企(中小企業)和改革世貿組織的建議；以及
 - 參與中國香港的世貿組織貿易政策檢討；

- 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各項事務，包括：
 - 參加經濟領導人會議、部長級會議和高級官員會議；
 - 就貿易及投資自由化和便利化的工作作出貢獻，包括區域經濟融合、互聯互通、可持續發展及落實亞太經合組織《布特拉加亞願景 2040》(包括透過《奧特亞羅瓦行動計劃》)；以及
 - 為亞太經合組織商貿諮詢理事會的中國香港代表提供秘書處服務；
- 督導《安排》及其子協議(包括《貨物貿易協議》和已作更新的《服務貿易協議》)的執行情況。《貨物貿易協議》對原產香港的貨物進口內地全面實施零關稅優惠，《服務貿易協議》則在大部分服務領域為香港服務提供者進一步開放內地市場；
- 透過建立合作安排，以及訂立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及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投資協定)，加強與貿易伙伴的經濟合作，並協助企業分散市場和確保更佳的市場准入條件。香港於二零二三年十月與土耳其簽訂投資協定，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與巴林完成投資協定談判。工業貿易署已就香港早日加入「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加強與該協定的成員聯繫、與秘魯展開自貿協定談判、繼續按照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與香港投資協定的工作計劃與東盟談判，並繼續與沙特阿拉伯、孟加拉國和其他經濟體進行投資協定談判。工業貿易署亦繼續與中東及「一帶一路」沿線地區的潛在自貿協定或投資協定伙伴進行探索性討論；以及
- 密切留意主要貿易伙伴可能影響雙邊貿易的政策和行動，在有需要時回應有關政策和行動，並向本港貿易商和生產商提供意見。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8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積極參與世貿組織，監察協定的執行情況及維護香港的權利和利益，並參與和第十三次世貿組織部長級會議所通過的決定／宣言相關的工作，包括改革世貿組織的討論；
- 就美國政府對香港原產的進口貨品實施經修訂的來源標記規定，繼續監察按世貿組織爭端解決機制採取的行動；
- 參與世貿組織持續進行的談判和討論，致力促進香港的利益，並在多邊層面推進貿易自由化，為提高環球貿易規則的可預測性和透明度作出貢獻；
- 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及其他區域組織，尤其就亞太經合組織加強區域經濟融合、促進供應鏈聯繫、推動可持續發展和落實亞太經合組織《布特拉加亞願景 2040》(包括透過《奧特亞羅瓦行動計劃》)等工作作出貢獻；
- 繼續尋求早日加入「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繼續與秘魯進行自貿協定談判；繼續與巴林、孟加拉國、沙特阿拉伯和其他經濟體進行投資協定談判／簽訂投資協定；繼續按照東盟與香港投資協定的工作計劃與東盟談判；
- 繼續與中東及其他「一帶一路」沿線地區的潛在自貿協定或投資協定伙伴進行探索性討論；
- 督導香港與外國經濟體所簽訂的自貿協定的執行情況；
- 諮詢有關決策局、部門和業界，與內地當局商討豐富《安排》內容的措施，並針對香港特別具優勢的領域，爭取內地對香港在粵港澳大灣區以至全境進一步開放，讓港商拓展全國內銷市場；以及
- 繼續透過監察並在有需要時回應主要貿易伙伴的貿易限制措施及在貿易法例、法規和政策上的轉變，以保障香港的貿易利益，並向本地貿易商及生產商提供最新的信息。

綱領(2)：支援及促進貿易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40.6	148.5	152.3 (+2.6%)	155.2 (+1.9%)

(或較 2023-24 原來預算增加 4.5%)

宗旨

9 宗旨是根據國際及雙邊貿易協定(包括《安排》)的條款，為香港爭取最大的利益；透過提供簽證、來源證及登記服務，履行香港在有關國際及雙邊貿易協定下的責任；以及鞏固香港作為區域貿易和分銷中心的地位。

簡介

10 工業貿易署為多種貨物和貨品提供各種簽證、來源證及登記服務。工業貿易署：

- 推行自願性的紡織商登記方案，以便迅速向業界發放與紡織業有關的法規及其他信息；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 維持健全的戰略物品管制制度，積極參與有關戰略貿易管制的國際合作，並定期檢討香港的戰略物品管制清單，以求與國際組織最新的管制清單一致；
- 實施食米管制方案，以確保香港有穩定的食米供應，並維持儲備存貨以應付短期供應不足和其他緊急情況；
- 實施金伯利進程未經加工鑽石發證計劃，遏止「衝突鑽石」貿易，以免助長武裝衝突、恐怖活動和武器非法擴散；以及
- 實施在環境及生態局政策範疇下的配方粉出口簽證安排，以助保障年齡未滿 36 個月的本地嬰幼兒有充足和穩定的配方粉可供食用。

11 工業貿易署實施產地來源制度，透過發出產地來源證，便利香港產品輸往外地市場，同時也維持工廠登記服務，以助執行該制度。

12 工業貿易署提供一站式的《香港服務提供者》和《香港投資者》核證服務來配合《安排》的實施，並處理關於《安排》的查詢。此外，工業貿易署亦積極舉辦和參與各項推廣及宣傳活動，並處理享受《安排》下各項優惠時遇到困難的港商的求助個案。

13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紡織商登記(在 3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香港產地來源證(格魯吉亞)及香港產地來源證(東盟)(在 1.5 個工作天內發出)(%) ^δ	100	100	100	100
就《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香港產地來源證(格魯吉亞)、香港產地來源證(東盟)及優惠原產地規則而接獲的查詢 [‡] 簡單查詢(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	100	100	100	100
複雜查詢(在 10 個工作天內回覆)(%)	100	100	100	100
申請工廠登記(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修訂工廠登記資料				
如須要進行工廠巡查(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如無須進行工廠巡查及以書面形式提出申請(在 3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如無須進行工廠巡查及透過網上系統申請(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不適用 [¶]	100	100
本地分判措施登記(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外地加工措施登記(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合併處理工廠登記及外地加工措施登記每年續期(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審理)(%)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有關外地加工措施的查詢：容許 分判往香港以外地區進行的 製造工序				
簡單查詢(在 1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複雜查詢(在 4 個工作天內 完成審理)(%)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儲備商品(食米)進出口許可證 (在 1 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作為儲備商品(食米)貯存地方的 批准				
通知香港海關(海關)視察有關 地方(在 5 個工作天內 完成)(%)	100	100	100	100
收到海關視察報告後通知申請 人有關申請結果(在 5 個 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消耗臭氧層物質進出口證(在 2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戰略物品進出口證				
已取得原則性批准的許可證申請 (在同日發出)(%)	100	100	100	100
其他申請(在 2.5 個工作天內 發出)(%)Ψ	100	100	100	100
戰略物品預先分類服務(在 2 個 工作天內完成)(%)Ψ	100	100	100	100
配方粉出口許可證(在 2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修訂和取消配方粉出口許可證 (在 1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金伯利證書(進口) (在 20 分鐘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金伯利證書(出口) (在下一個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在 1 個 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認證副本(在 1 個工作天內 發出)(%)	100	100	100	100
轉運貨物豁免許可證方案登記 (在 14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內地糧食及其製粉進口商登記 (在 4 個工作天內完成)(%)	100	100	100	100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和 香港投資者證明書				
新申請(在 14 個工作天內 完成)(%)	100	100	100	100
修訂本和續期(在 5 個工作天內 發出)(%)	100	100	100	100
補發本和取消證明書(在 3 個 工作天內發出)(%)	100	100	100	100
其他書面查詢(在 10 個曆日內 回覆)(%)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 # 目標在收到全部所需文件及資料後適用。
- δ 由二零二四年起採用經修訂的目標，原有目標為「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香港產地來源證(格魯吉亞)、香港產地來源證(東盟)及產地來源證(表格甲)」。
- ‡ 優惠原產地規則是指香港與貿易伙伴簽署的貿易自由化安排／協定下適用的原產地規則，相關的安排／協定包括《安排》、與新西蘭的《緊密經貿合作協定》，以及分別與歐洲自由貿易聯盟國家、智利、東盟、格魯吉亞和澳洲簽署的自貿協定。
- ¶ 沒有接獲有關申請／查詢。
- ψ 複雜個案的處理時間可能較長。

指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已發出的簽證			
紡織商登記	3 357	2 997	3 000
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 《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產地來源證 (新西蘭)、香港產地來源證(格魯吉亞)及 香港產地來源證(東盟)φ	1 958	1 725	1 730
工廠登記	694	676	680
外地加工措施登記	24	23	23
本地分判措施登記	2	1	1
古董宣誓書	0	0	0
儲備商品(食米)許可證	8 996	8 961	8 970
儲備商品(食米)貯存商登記	256	238	240
作為儲備商品(食米)貯存地方的批准	153	142	150
消耗臭氧層物質簽證	61	71	71
戰略物品許可證	274 299	252 950	253 000
配方粉出口許可證	9 221	7 895	7 900
貨物抵境證明書	6	8	8
國際進口證	31	38	38
除害劑(甲基溴)許可證	3	46	46
金伯利證書	1 546	1 428	1 430
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	152	218	160η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和香港投資者證明書 Λ	264	245	270
《化學武器(公約)條例》(第 578 章)下的 許可證 Ω	0	0	0
內地糧食及其製粉進口商登記	83	81	81
《安排》			
查詢	5 146	4 333	4 340
工業貿易署《安排》網頁的瀏覽人數	40 157	41 116	41 200

φ 由二零二四年起採用經修訂的指標，原有指標為「香港產地來源證、產地來源加工證、表格甲、《安排》下的原產地證書、香港產地來源證(新西蘭)、香港產地來源證(格魯吉亞)和香港產地來源證(東盟)」。

η 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可在 2 年有效期後進行續期。計劃的數字是根據二零二二年的實際登記數字估算，而有關登記將於二零二四年屆滿。

Λ 香港服務提供者證明書和香港投資者證明書的數字包括新申請和修訂本、補發本、取消證明書、續期和認證副本的數字。

Ω 工業貿易署根據《化學武器(公約)條例》管理許可證系統，以控制及監管條例附表所列化學品的生產和相關活動。鑑於香港的化學工業規模細小，加上條例附表所列的化學品並不常見，因此對申領許可證的潛在需求並不高。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4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加強業界對《安排》的認識，措施包括適時向業界發放資訊、舉辦或參與各項推廣和宣傳活動(包括提供便於使用的查詢熱線)，以及在推出新措施時舉辦宣講會，介紹《安排》的進一步優化措施和相關落實安排；
- 就內地各項對商業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事宜與內地當局和本地業界緊密聯繫，協助向相關的內地當局反映業界的關注，並與內地當局合作，支持香港企業在內地市場推廣其產品和服務；以及
- 繼續檢討戰略貿易管制制度，務求在不影響管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的情況下簡化程序和規定。

綱領(3)：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2022-23 (實際)	2023-24 (原來預算)	2023-24 (修訂)	2024-2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99.6#	1,535.4	1,843.1 (+20.0%)	2,035.8 (+10.5%)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增加 32.6%)

為作比較，數字不包括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政府總部重組後轉撥至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項下的員工開支相關撥款。

宗旨

15 宗旨是支援和推動香港中小企業及工業的發展。

簡介

16 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計劃以支援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務求提升他們的競爭力。工業貿易署透過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向中小企業提供資訊和諮詢服務，並協調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以及另外 3 間隸屬於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和香港科技園公司的中小企業服務中心的綜合服務，以提供有關政府資助計劃的諮詢服務。此外，在工業貿易署的支持下，由生產力局運作的「中小企業資援組」向中小企業推廣政府的資助計劃，並協助中小企業選擇和申請合適的計劃，以及提升他們的能力。

17 工業貿易署負責推行多項資助計劃，包括「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專項基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以及「工商機構支援基金」，以協助香港企業發展更多樣化市場和提升競爭力。二零二三年，為進一步協助企業把握疫後復常的商機，開拓內地的內銷市場和其他具潛力的境外市場，政府向「專項基金」注資 5 億元，並推出「專項基金」一申請易，以加快審批涉及特定措施而資助金額較少的申請。「專項基金」的資助地域範圍已進一步擴大至包括土耳其，涵蓋合共 38 個已與香港簽署自貿協定或投資協定的經濟體。為繼續支援企業進行本地市場推廣活動，並維持香港在大型商品展覽中心方面的領導地位，擴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資助範圍的特別措施已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繼續涵蓋以「本地市場」為目標的大型展覽會和網上展覽會，並放寬申請資格至涵蓋非中小企業。

18 工業貿易署與本地業界和工商組織保持緊密聯繫，並為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和中小型企業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兩個委員會分別就影響香港貿易及工業的事務，以及尤其影響中小企業發展的事宜，向政府提出意見。

19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				
在 7 個工作天內處理 業務諮詢服務的申請(%)	100	100	100	100
在 1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牌照 規定的簡單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牌照 規定的複雜查詢(%)	100	100	100	10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目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在 1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 中小企業支援服務和設施的 簡單查詢(%)	100	100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回覆有關 中小企業支援服務和設施的 複雜查詢(%)	100	100	100	100
工商機構支援基金				
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 資助申請(%)	100	100	100	100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在 30 個工作天內審理 資助申請(%)	100	99.1 ^γ	100	100
「專項基金」				
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 一般資助申請(%) ^κ	100	100	100	100
在 30 個工作天內審理 「專項基金」－申請易 資助申請(%) ^θ	100	不適用	100	100

目標在收到全部所需文件及資料後適用。

γ 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下須作出之前無法預計的特別工作安排，對二零二二年的實際服務表現造成影響。

κ 由二零二四年起採用經修訂的目標，原有目標為「在 60 個工作天內審理資助申請」。

θ 由二零二四年起採用的新目標。「專項基金」－申請易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推出。

指標

	2022 (實際)	2023 (實際)	2024 (計劃)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			
查詢次數	3 297	3 848	3 850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的訪客人數 ^φ	217 ^Λ	1 794 ^Λ	1 900^Λ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和「中小企連線」 網站的瀏覽人數	2 179 950	2 410 451	2 411 000
研討會和其他活動 ^φ	106	119	120
發給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會員的電子通訊	26	26	26
工商機構支援基金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33	43	43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32.1	39.5	39.5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21 496	29 863 [¶]	29 900
首次受惠中小企業數目	2 037	2 582 [¶]	2 590
受惠中小企業總數	7 273	9 182 [¶]	9 190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331.6	587.9 [¶]	587.9
「專項基金」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	2 637	4 739 ^Δ	5 510[@]
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百萬元)	969.7	1 160.4 ^Δ	1 240.4[@]

^φ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的訪客人數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該中心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恢復實體研討會。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於二零二四年的訪客人數預期會有所上升，原因是經濟活動隨着全面復常而回升。

^Λ 「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的訪客人數」不包括到訪中心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服務櫃位的人士。

- ¶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首次受惠中小企業數目、受惠中小企業總數和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於二零二三年有所上升，原因是經濟活動隨着全面復常而回升。
- Δ 接獲並審理的申請數目和政府批出的資助金額於二零二三年有所上升，原因是「專項基金」－申請易於該年六月推出，簡化了涉及特定措施而資助金額較少項目的申請程序和縮短了處理時間，以及經濟活動隨着全面復常而回升。
- @ 二零二四年的計劃數字有所增加，原因是「專項基金」－申請易將會全年推行，以及「電商易」將於二零二四年年中推出，以協助香港企業透過電子商貿發展內地市場。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0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工業貿易署將會：

- 密切監察全球和本地經濟環境及任何環境變化對香港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的影響；
- 緊密聯繫業界，並推出經優化的支援服務，協助他們應付所面對的挑戰；
- 推行各項資助計劃，並密切監察其執行情況，務求提高計劃的成效和使用率；
- 在「專項基金」下推出「電商易」，以協助香港企業透過電子商貿發展內地市場；以及
- 繼續推行「中小企資援組」的加強服務，為中小企業提供能力提升服務，並增強協助中小企業申請政府資助。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22-23 (實際) (百萬元)	2023-24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3-24 (修訂) (百萬元)	2024-25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對外貿易關係	153.1	167.2	174.0	184.4
(2) 支援及促進貿易	140.6	148.5	152.3	155.2
(3) 支援中小型企業及工業	1,299.6	1,535.4	1,843.1	2,035.8
	1,593.3‡	1,851.1	2,169.4 (+17.2%)	2,375.4 (+9.5%)

(或較 2023-24 原來
預算增加 28.3%)

‡ 為作比較，數字經調整以反映由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政府總部重組後本總目項下相關綱領的撥款。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40 萬元(6.0%)，主要由於個人薪酬和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有所增加。本綱領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會減少 1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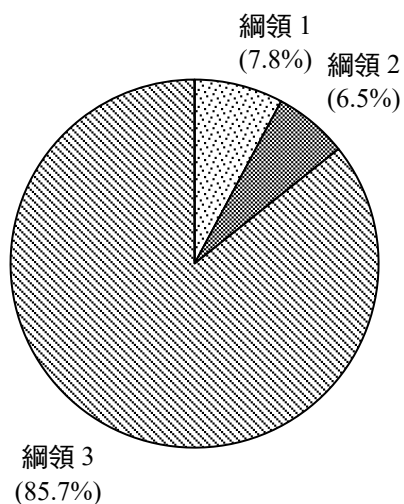
綱領(2)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90 萬元(1.9%)，主要由於個人薪酬和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有所增加。本綱領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會減少 2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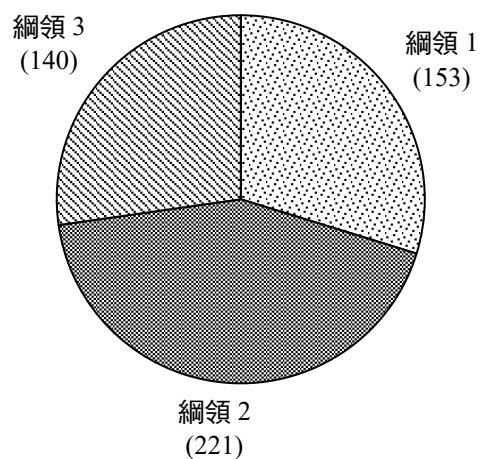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927 億元(10.5%)，主要由於資助計劃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以及個人薪酬和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有所增加。本綱領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會減少 1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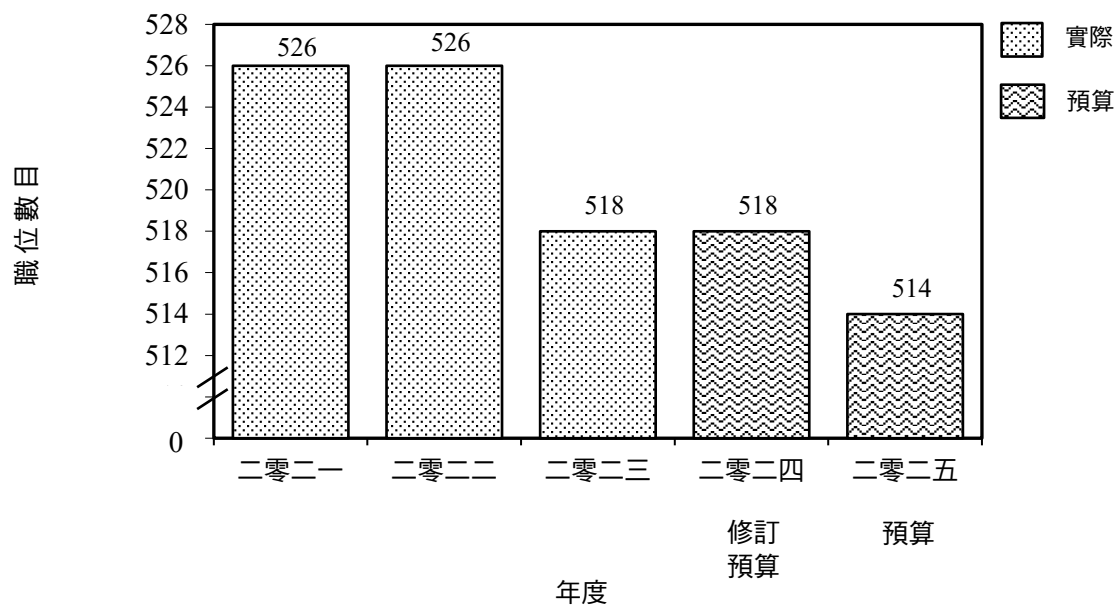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分目 (編號)	2022-23 實際開支	2023-24 核准預算	2023-24 修訂預算	2024-25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420,739	446,058	459,376
		475,370		
	經常開支總額	420,739	446,058	459,376
		475,370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1,172,597	1,405,000	1,710,000
		1,900,000		
	非經常開支總額	1,172,597	1,405,000	1,710,000
		1,900,000		
	經營帳目總額	1,593,336	1,851,058	2,169,376
		2,375,370		
	開支總額	1,593,336	1,851,058	2,169,376
		2,375,37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工業貿易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375,370,000 元，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05,994,000 元，而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782,034,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475,370,000 元，用以支付工業貿易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業貿易署的人手編制有 518 個職位。預期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會減少 4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316,00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22-23 (實際) (\$'000)	2023-24 (原來預算) (\$'000)	2023-24 (修訂預算) (\$'000)	2024-25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98,660	312,720	315,970	329,126
— 津貼	10,616	10,003	6,558	6,558
— 工作相關津貼	163	2	2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011	1,037	909	937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9,790	21,033	23,433	25,444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84,858	94,263	101,552	101,451
其他費用				
— 向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繳交的 年費及付出的款項	3,004	1,223	1,275	1,275
— 貿易談判及有關的活動	475	3,600	7,500	8,400
— 舉辦香港工商業獎所付出的 款項	2,000	2,000	2,000	2,000
— 向太平洋經濟合作議會繳交 的年費	162	177	177	177
	420,739	446,058	459,376	475,370

總目 181 – 工業貿易署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23 止 的累積開支	2023-24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520	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	30,000,000	443,497	18,000	29,538,503
524	市場推廣及工商機構支援基金....	7,250,000	5,354,783	673,000	1,222,217
802	特別信貸保證計劃@.....	100,000,000	823,939	3,000	99,173,061
836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 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7,000,000^	2,684,820	1,016,000	3,299,180
	總額.....	<u>144,250,000</u>	<u>9,307,039</u>	<u>1,710,000</u>	<u>133,232,961</u>

該計劃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停止接受申請。30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指財務委員會核准的信貸保證承擔總額(假設壞帳率為 5%，用於支付壞帳索償的預計最高開支為 15 億元)。開支是指就貸款機構的壞帳索償申請支付的款項。

@ 該計劃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接受申請。1,00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指財務委員會核准的信貸保證承擔總額(假設在政府提供七成和八成信貸保證下批出的貸款的壞帳率分別為 10% 和 12%，用於支付壞帳索償的預計最高開支為 118 億元)。開支是指就貸款機構的壞帳索償申請支付的款項。

^ 此項目的核准承擔額為 65 億元，現把增加 5 億元承擔額的申請，連同《2024 年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核。